

证券代码:600558 证券简称:大西洋 公告编号:临2014-32号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1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亿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2014年4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于2014年5月2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五星街支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钥匙·本利丰”2014年第117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类型为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该产品起始日为2014年5月23日，到期日为2014年8月13日，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4.30%。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

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在上述银行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30,0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保本保收益型)。

特此公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明制药 公告编号:临2014-026号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份回购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数量:609,191股
●回购价格区间:20.03元/股-22.44元/股

一、回购数量、金额
2013年1月22日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实施《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无异议函。

2014年4月21日《激励计划》实施的第一个授予年度，2014年4月21日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份回购的议案，并于2014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当期购买股份开始公告》(详见公司公告:临2014-018号)。

2014年5月5日，公司将用于本次回购的购股资金17,370,302.4元划至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加账户剩余利息1.43元，合计17,370,303.83元。截至2014年5月21日止，公司本期已回购股份数量为609,1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18%，支付总金额为13,254,715.95元(含印花税、佣金)。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资金4,115,587.88元将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按比例返还公司和

激励对象。
二、股份回购期间
本次回购自2014年5月5日开始，至2014年5月21日结束。

三、股份回购成交价格情况
本次回购的最高价为22.44元/股，最低价为20.03元/股，平均价格为21.76元/股。

四、回购股份状态
(一)本次回购的股份目前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后续将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将回购股份由公司回购专户非交易过户至激励对象个人账户。上述回购股份在过户至激励对象个人账户前不享有表决权且不参与利润分配。

(二)目前存放于回购专户的剩余购股资金4,115,587.88元将根据《激励计划》按比例返还公司和激励对象。
五、股份回购合法合规的自说明
在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股份买入合法、合规。

特此公告。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1965 股票简称:中国汽研 编号:临2014-023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责令整改通知书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车间用油耗油检测业务虽然占公司业务收入的比重较小，但本次工信部责令整改意见还可能涉及与车间用油耗油有关的检测业务。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4年5月23日，公司所属检测中心(以下简称检测中心)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的责令整改通知书，对检测中心油耗检测质量控制存在的严重缺陷，责令检测中心自2014年6月1日起进行为期六个月的整改。整改期间，工信部将暂停受理检测中心有关检测报告。

由于公司所属检测中心个别部门管理不善，导致在本次油耗检测检查中出现质量控制缺陷，暴露出公司检测中心在内控管理方面存在问题。公司管理层对由此造成的影响深表歉意。

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对检测中心进行整改。公司将认真贯彻执行工信部对本次油耗检测问题的处理整改意见，举一反三，根据产品性能质量监督检验机构的有关规定，落实检测机构科学、公正、诚信检测制度，改进和完善检测质量控制体系，加强试验室管理及人员培训，提高检测工作质量，促进公司检测中心的健康发展。

本次整改，预计会对公司一定时期内的相关业务产生影响。公司将及时公告本次整改进展情况。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5月26日复牌。

特此公告。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24日

●报备文件
1.公司董事会的复牌申请书

证券代码:601965 股票简称:中国汽研 编号:临2014-024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5月23日，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凯瑞车辆传动制造有限公司与重庆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重庆单轨120辆车供货协议》，约定重庆凯瑞车辆传动制造有限公司向重庆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出售相关产品，合同基本内容如下：

1.合同主体：买方为重庆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卖方为重庆凯瑞车辆传动制造有限公司；
2.合同产品：重庆单轨120辆车的减速机及其他关键零部件；
3.合同总金额：合计人民币 160,197,906元(含税)；

4.合同执行期限：2014年至2015年执行完毕。

5.对公司的影响：该供货协议的履行，预计2014年可实现不少于1亿元的轨交业务收入。

特此公告。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24日

●报备文件：《关于重庆单轨120辆车供货协议》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珠江控股 珠江B 公告编号:2014-043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通知及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2014年4月26日，2014年5月17日于《中国证券报》、《香港大公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会议通知和提示性公告。

2.召开时间：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10:00分
3.召开地点：海口珠江广场帝豪大厦29层本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 郑清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 人，代表股份 112,479,478 股，占总股本的 26.36 %。其中，内资股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 1 人，代表股份 112,479,478 股，外资股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 0 人，代表股份 0 股。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市宝鼎律师事务所 周岩、王俊律师出席会

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4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香港大

公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会议通知和提示性公告。

五、会议费用及其它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公司股东会议费用。详见公司担保公告临2014-038。

三、会议以投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中国银行青海省分行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西宁农商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期限1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担保公告临2014-03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担保公告临2014-038。

三、会议以投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中国银行青海省分行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青海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30,000万元人民币，期限1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担保公告临2014-038。

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事宜。

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10万元，预计支付2014年度的财务审计费用为14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80万元。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戴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戴勇先生简历如下：戴勇，男，汉族，1973年4月出生，工程师，1994年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2003年获得武汉大学工程硕士学位。曾在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从事技术、人力资源管理、采购管理、物流管理等工作，曾任湖南东南咨询有限公司首席顾问，湖南湘联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现任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

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事宜如下：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6月9日(星期一)上午10:00

3.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北区航空街1666号中科英华会议室

4.会议议题：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西宁农商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中国银行青海省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青海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召开具体事宜详见公司临2014-039和中科英华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会议召开具体事宜详见公司临2014-039和中科英华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议召开日期：2014年6月9日

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4日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公司于2014年5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议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6月9日(星期一)上午10:00。

(四)会议召开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北区航空街1666号中科英华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会议现场投票表决方式，股东可以到会参加会议现场投票表决。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中国银行青海省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青海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青海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5.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一)截至2014年6月3日中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该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二)公司股东代理人

6.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公司股东会议费用。

7.会议登记

股东可以到会参加会议登记，登记时间为2014年6月4日9:00-11:00。

8.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宏

联系电话：0431-85161088

传真：0431-85161071

电子邮箱：zqbg@zqbg.com

特此公告。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24日